

「全港順豐任您遊 大富翁隨時到手」活動

條款及細則

1. 「全港順豐任您遊 大富翁隨時到手」(“本活動”)由順豐速運(香港)有限公司(下稱“順豐香港”)主辦, Google Inc. 及 Facebook Inc. 並沒有參與、贊助、支持、評審或管理本次活動。本活動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。
2. 本活動期為 2022 年 8 月 8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(包括首尾兩天), 並以順豐香港官方網頁顯示之時間為準。
3. 本活動期內, 客戶須:
 - (1) 於順豐營業點或順豐站(下稱“順豐網點”)領取「全港順豐任您遊 大富翁隨時到手」集點卡(下稱“集點卡”);
 - (2) 前往不同的順豐網點自寄, 集齊 4 個顏色印章;
 - (3) 於 Facebook 或 Instagram 發佈集點卡照片並標籤@sfexpresshk;
 - (4) 填妥參加表格, 提交集點卡照片、Facebook 或 Instagram 帖文截圖、會員註冊電話號碼、電郵地址、欲領取禮品換領中心等資料。完成以上步驟的首 200 名合資格參加者, 可獲「順豐香港特別版大富翁」(下稱“禮品”)一份。
4. 獲獎參加者將收到領獎通知電郵, 後可於領獎期內前往所選禮品換領中心領取禮品。參加者領獎時須向順豐香港職員出示集點卡。恕不接受電子本或影印本, 集點卡如有更改或損毀則予作廢。
5. 參加者須於指定領獎期內到指定禮品換領中心親身領取禮品, 否則當自動放棄論, 亦不會獲補發禮品。
6. 本活動換領之禮品乃由供應商或生產商提供, 請參閱有關產品說明及安全警告, 在安全情況下使用產品。如因產品之品質及安全引起任何問題, 順豐香港概不負責。
7. 所有禮品的圖片及描述只供參考, 一切以實物為準。已兌換的禮品均不可退換、轉讓、轉售、兌換現金、兌換其他產品或優惠。參加者於領取禮品前, 須閱讀及接受該禮品的描述, 包括但不限於禮品的使用說明。參加者亦須於在領取禮品時即場檢驗禮品, 事後任何情況下均不可退回或更換禮品。
8. 本活動只供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客戶參與, 並不適用於澳門特別行政區或其他地區的客戶。
9. 每人只限參加活動一次及換領禮品一份。禮品數量有限, 先到先得, 送完即止。
10. 順豐香港有權於任何時間修訂、更改本活動之任何條款及細則, 或終止本活動而毋須事先發出任何通知。
11. 參加者須同意並授權順豐香港收集、處理及使用其個人資料作發放獎賞或其他一切相關用途。參加者必須確保所有填寫或提交之資料均為完整及真實無誤, 以及不涉及未經准許的第三方資料, 違者將被取消資格。
12. 凡參加本活動, 即表示參加者了解並同意接受以上所有條款及細則。
13. 如任何有關本活動之爭議, 順豐香港保留最終解釋及不可推翻的決定權。
14.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, 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。